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(02)2358-4085
聯絡人：陳怡玲 (02)3356-7370
電子郵件：andra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預經字第103010179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院98年3月31日院授主忠三字第0980001934B號函有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先期作業審查要點，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處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審計部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103/07/22
15:40:19